证券代码: 870654

证券简称: 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3月20日9时。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54	光大环保	2023年3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协商,双方已就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一致同意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正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 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拟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并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 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备案材料,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 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 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 登记时间: 2023年3月17日9: 00-11: 30、13: 00-16: 00

(三)登记地点: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赵云峰 15104005459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